

香港樓宇按揭貸款產品資料概要

歐力士(亞洲)有限公司(「本行」)

香港樓宇按揭貸款 2025年3月

此乃香港住宅樓及村屋按揭貸款產品。

本概要所提供的利息、費用及收費等資料僅供參考,住宅按揭貸款的最終條款以貸款確認書為準。

利率及利息支出		
年化利率	貸款金額:以銀行最終批核為准	
	貸款期(住宅樓)	最長為 30 年
	貸款期(村屋)	最長為 25 年
	按本行港元最優惠利率(BLR) 所釐 訂的年化利率 / 年化利率範圍	BLR 減 1.00% 至 BLR 加 3.00% 以銀行最終批核為准
	按本行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HIBOR)所釐訂的年化利率 / 年化利率範圍	不適用
逾期還款年化利率 / 就違約貸款收取的年化利率	逾期款額的年率 36% (3%月息)。 逾期利息將就到期應付本公司而未予支付的任何款項每日計算,自該等款項付款到期日起計至實際支付為止(包括判決之前及之後),按每年(包括非閏年及閏年) 365 天計算。	
每月還款金額		
每月還款金額	貸款金額:以銀行最終批核為准	
	貸款期(住宅樓)	最長為 30 年
	貸款期(村屋)	最長為 25 年
	按上述本行港元年利率所釐訂的年 化利率計算每月還款金額	以銀行最終批核為准
	按上述本行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 息所釐訂的年化利率計算每月還款 金額	不適用



費用及收費	
手續費	不適用
逾期還款費用及收費	不適用
提前清償/提前還款/贖回契約的收費	提前部份還款: 在閣下給予本行不少於 30 天事先書面通知的前提下並且須受下列條文規限,閣下可於任何供款到期日,按最低款額港幣 100,000.00 元及按港幣 100,000.00 元整倍數的款額,提前償還貸款: (1) 若閣下在提取貸款日期起計第一年之內作出提前部份還款,閣下須就每次提前部份還款支付相等於部份還款款額 2%或港幣 2,000.00 元的提前還款費用,以較高者為準; (2) 若閣下在提取貸款日期起計第一年之後但在提取貸款日期起計第二年之內作出提前部份還款,閣下須就每次提前部份還款支付相等於部份還款款額 1%或港幣 2,000.00 元的提前還款費用,以較高者為準; 如果在提取貸款日期起計第三年開始作出提前全數還款,閣下須就每次提前部份還款支付港幣 2,000.00 元提前還款費用。 若提前部份還款是於每月供款到期日以外的日期進行,利息應計算至即將來臨的每月供款到期日為止。如此提前償還的任何款額應不可供閣下其後重新提取,且本行應具絕對酌情決定權,以更改在作出任何提前部份還款後每月供款的款額及/或期數。於星期六以支票方式提前部份償還貸款的將於下一營業日處理。
提前清償 / 提前還款 / 贖回契約的收費	提前還款: 本行容許閣下提前全數還款,但閣下須給予本行不少於30天事



費用及收費

先書面通知,並且須受下列條文規限:

- (1) 若閣下在提取貸款日期起計第一年之內作出提前全數還款,將被徵收相等於原貸款款額 2%或港幣 2,000.00 元的提前還款費用,以較高者為準;
- (2) 若閣下在提取貸款日期起計第一年之後但在提取貸款日期 起計第二年之內作出提前全數還款,將被徵收相等於原貸 款款額 1%或港幣 2,000.00 元的提前還款費用,以較高者 為準;及

如果該解約在提取貸款日期起計第三年開始作出提前全數還款,閣下將不須就任何提前全數還款支付任何提前還款費用。

若於每月供款到期日以外的日子進行提前全數還款,利息應計 算至即將來臨的每月供款到期日為止。於星期六以支票方式提 前全數償還的貸款將於下一營業日處理。

退票 / 退回自動轉帳授權指示的收費

每次支票退票 / 退回自動轉帳授權指示時,將收取港幣最少 150 元正。

其他資料

1. 物業估價費及專業服務費用需由客戶支付

備註:

- 1. 上述年化利率只供參考。適用於個別客戶的年化利率將以本行最終批核為準,並由本行全權決定。
- 2. 請於本行網站 www.orix.com.hk 参考關於標準服務收費表的更改通知,您亦可以向我們的專員索取 更多資訊。條款及細則,請參考貸款協議書或聯繫我們的專員。
- 3. 本資料概要的英文及中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本資料概要的任何中文版本僅供參考。